

湘潭市慈善总会

湘潭市慈善总会关于防汛救灾捐赠资金 (第三批)的分配方案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湘潭市慈善总会接收防汛救灾捐款捐物总价值 10767496.71 元。目前，市慈善总会已经分配使用物资价值 125820 元；分配使用定向捐赠资金 251.5858 万元；分配使用非定向捐赠资金 554.6 万元。剩余捐赠资金 2579818.71 元。根据受灾单位的申请，经市慈善总会实地查勘核实灾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规定，按照捐赠资金的使用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原则，经研究，对湘潭市慈善总会防汛救灾捐赠资金（第三批）做如下分配：

一、资金下拨方案（见下表）：

序号	资金用途	金额 (万元)	资金接收单位	备注
1	受灾民政服务场所灾后修复	15	湘潭市社会福利院	修复湘潭市社会福利院围墙开裂、路面沉降等
		10	湘潭市救助管理站	修复湘潭市救助管理站围墙开裂、院内路面沉降、钢化玻璃破裂等

		5	先锋街道敬老院	修复先锋街道敬老院自理楼消防水管、敬老院大门、电梯井电机
		5	湘潭市雨湖区常青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修复雨湖区民政事务服务中心（原雨湖区福利院）10间泡水房间及电梯等
		10	岳塘区天佑老年公寓	修复岳塘区天佑老年公寓受灾电梯井、围墙等
		80	湘潭县慈善会	修复中路铺镇中心敬老院、花石镇中心敬老院、青山桥镇敬老院、梅林桥敬老院墙体开裂、屋面漏水等
		20	湘乡市梅桥镇人民政府	加固湘乡市梅桥敬老院被暴雨冲空的边坡
		13	湘乡市潭市镇人民政府	加固湘乡市潭市镇爱心养老院挡土坡
2	基础设施修复	50	湘潭市公路养护中心	修复湘潭县境内水损 107 国道、320 国道
		20	湖南六颐苑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修复湘潭县社会福利中心水毁水利基础设施
		30	湘潭县杨嘉桥镇人民政府	维修杨嘉桥镇陈家港、白冲港、苏家港排渍机埠
总计		258		

二、资金管理使用相关要求：

1. 湘潭市慈善总会将按照本方案执行捐赠资金的分配使用，并通过第三方跟踪审计、不定期实地检查等方式加强对资金使用全过程的监督管理。

2. 防汛救灾捐赠资金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由各资金接收主体及使用主体负责进行统一管理。此次下拨捐赠资金已指定用途，各资金接收主体及使用主体应及时报告各县市区民政局和当地党委政府，并在当地党委政府和民政部门的指导下，严格保证防汛救灾捐赠资金用于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做到专款专用、公开透明、及时有效。

3. 资金使用单位要完善防汛救灾捐赠资金使用全过程的档案管理，相关凭据、资料要及时归档，确保资金流向清、去向明，并积极主动接受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



